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易進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32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J309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023670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022977734_110D2519820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新北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

「我適性、我驕傲」創意圖文徵稿活動，延長徵稿時間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0年9月15日新北教技字第11017609511號函續辦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及學生以多元的圖像聯想，結合詼諧幽默的方式，強化親師生對生涯發展教育及適性教育的重視及認知，以增進本市國中教師、家長及學生對於生涯發展教育及適性輔導之了解，特舉辦本「創意圖文」徵稿活動。
- 三、為廣徵教師及學生稿件，俾利豐富本市生涯發展教育圖像、強化適性發展之認知，本活動延長徵稿時間自即日起至111年2月25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。請貴校協助宣傳本活動：
 - (一)積極鼓勵教師報名參加。
 - (二)可邀請貴校參與技藝教育課程之相關職群學生參加，俾



利發揮學生所學專長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國中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1/12/13
08:59:48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子公換章

裝

訂

線

90